

##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。
-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第十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一、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2年度本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9,553.85万元，每股收益-0.0328元。截至 2022年12月31日，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107,310.50万元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（2021-2023年）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议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公司2022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、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。

#### 二、公司2022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（2021-2023年）》等相关规定，基于公司2022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数的情况，综合考虑行业现状、公司发展战略、

经营情况等因素，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，稳步推动后续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公司2022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。

### 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#### 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3年4月18日，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2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董事会同意将该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经核查，我们认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2022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》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、有关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规定以及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，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现阶段的经营状况、资金需求及未来发展等因素提出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，符合有关规定的要求和公司长远发展需要，有利于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。我们同意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并同意董事会将《关于2022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》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三）监事会意见

2023年4月18日，公司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2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### 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0日